曙明教育基金2024年执行方案

为发挥各类教育资源优势，共同促进南京大学与江苏海安中等专业学校教育事业的发展，赵曙明先生发起设立“曙明教育基金”，用于奖励南京大学商学院奖励品学兼优、科研能力较强、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社会公益活动、成绩优良的同学，以及工作表现优秀的教师。

一、2024年设奖情况如下：

曙明奖学金：共评选学生23人（大二、大三、大四各4人，全日制研究生5人，MBA3人，EMBA3人），本科生、全日制研究生和MBA每人3000元，EMBA每人4000元；

曙明奖管金：共评选行政管理人员3人，每人4000元；

曙明奖教金：共评选教师3人，每人5000元。

二、评审与管理

曙明教育基金2023年度评选工作面由商学院学工办牵头实施，奖学金面向全院学生公开评选，经个人申请，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评审并确定获奖候选人名单；奖管金、奖教金由学院根据管理人员和教师工作表现进行推荐。推荐人选经公示无异议后，由学院最终讨论通过获奖人员名单。

南京大学商学院

2024年11月15日